

丧假



FAQ

加利福尼亚州法律保障大多数员工在家庭成员去世后最多可休五天丧假¹。执行丧假权利的民权部 (CRD) 创建了此常见问题解答 (FAQ) 文件 (于2023年1月1日生效), 以帮助雇主和雇员了解这一权利。

1 | 我可以休丧假吗?

如果您为其工作的雇主拥有五名或五名以上的员工, 在某个家庭成员去世后, 您可能有权休丧假。自2023年1月1日起, 拥有五名或五名以上员工的私人雇主必须批准符合条件的员工在其家庭成员去世后最多五天的丧假申请。要休丧假, 员工在休假前必须至少已入职30天。

丧假同时适用于工作于加利福尼亚州² 和地方政府的员工。

2 | 我可以因哪些家庭成员请丧假?

雇主仅被允许在某些家庭成员死亡时同意休丧假。相关雇主必须允许您在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姐妹、祖父母、孙子女、家庭伴侣或岳父母去世后休丧假。但是, 雇主可能会自愿允许您在与自身有关系的其他人死亡时休丧假。

3 | 如果我的雇主已经有丧假政策怎么办?

您必须遵守雇主现有的丧假政策。例如, 如果您雇主的政策要求您通知人力资源部您将要休丧假, 那么根据新法律, 您必须继续这样做。然而, 如果雇主的政策并未在家庭成员 (如问题2中所定义) 死亡后给予至少五天的丧假, 但根据法律规定, 您仍有权获得五天的丧假。

4 | 我是否必须一次休完丧假?

否, 但您必须在休假对象去世后的三个月内完成休假。例如, 在父母去世后, 您可以立即休三天假, 两个月后再休两天假。

1 《政府法典》第12945.7条。

2 规定, 根据《政府法典》第19859.3条有资格享受丧假的州雇员不在新丧假法的覆盖范围内。然而, 第19859.3条为被排除在集体谈判之外的州雇员创造了丧假权利。对于受集体谈判协议保护的国家雇员, 此协议必须包括丧假权利, 该权利至少与《政府法典》第12945.7条规定的丧假具有同样保护性。

丧假

5 | 在休丧假后我的雇主是否必须让我重返工作岗位？

是。雇主因申请或使用丧假而歧视或对您进行报复是违法的。禁止雇主因您申请或使用丧亲假而解雇、降级、停职或对您采取其他不利行动。如果您向CRD提供信息或针对您或您同事的丧假申请提出投诉，雇主亦不能对您采取负面行动。

6 | 我是否每年只能休一次丧假？

否。在每个家庭成员(如问题2所定义)去世后，您都有权休最多五天丧假。例如，在同一年内失去父母、子女和祖父母的员工可以在该年内三次休为期五天的丧假。

7 | 如果我休丧假，是否会减少我休其他受保护类型休假的时间？

否。丧亲假与您休其他受保护类型休假的权利是分开的，并且是额外的。除了丧假，符合条件的加州员工还有权享受长达12周的休假，以照顾自己严重的健康状况、患有严重健康状况的家庭成员或与新生儿建立联系(通常称为《加州家庭权利法案》休假或CFRA休假)。此外，符合条件的加州员工在因怀孕、分娩或相关医疗状况而失能时，有权享受长达四个月的假期(通常称为怀孕失能假)。有关此类休假的更多信息，请访问：<https://calcivilrights.ca.gov/family-medical-pregnancy-leave>。

8 | 在丧假期间我的雇主是否必须支付工资？

否，除非您使用其他可用的带薪假期。虽然相关雇主需要给予最多五天的丧假，但法律并不要求雇主为此假期支付工资。然而，许多雇主都有丧假工资政策，所以一定要向您的雇主了解他们可能制定的任何现有政策。此外，如果您的雇主不提供带薪丧假，但您有病假、假期、事假或其他类型的带薪假期，您的雇主必须允许您使用该假期，以便您在丧假期间领取工资。

9 | 我是否必须向雇主提供任何文件以便休丧假？

是，如果要求。如果您的雇主要求您提供死亡证明，您需要提供。但是，在开始休假之前，您无需要提供此类文件。相反，您必须在自丧假第一天起30天内提供此文件。此类文件可以是死亡证明、讣告或来自停尸房、殡仪馆、殡葬协会、火葬场、宗教机构或政府机构的死亡、埋葬或追悼会的书面证明。

您的雇主必须对相关文件保密，除非必要时向内部人员或律师披露，或者法律要求，否则不得披露。

丧假

10 | 我加入了工会, 并签订了集体谈判协议——我是否有权享受丧假?

是。集体谈判协议必须规定至少五天的无薪、工作保护的丧假。

11 | 我认为我的丧假权利受到了侵犯。我该怎么办?

向CRD提出投诉。如果您被拒绝休丧假, 或者您在工作中因申请或使用丧假而受到歧视、骚扰或报复, 您可以向CRD提出投诉(见下文“提出投诉”)。

丧假权利受CRD小型雇主家庭假调解计划的约束。该计划赋予小型雇主(5至19名员工)及其现任或前任员工通过CRD的争议解决部门调解某些争议的权利, 包括有关丧假的争议。有关更多信息, 请访问CRD[关于小雇主家庭休假的情况说明书调解计划](#)。

如果您认为自己是歧视的受害者, 请联系CRD。

提出投诉

民权部

calcivilrights.ca.gov/免费电话: 800.884.1684/TTY: 800.700.2320

具有需要合理便利条件的失能? CRD可以帮助您处理投诉。

有关本指南的翻译, 请访问: calcivilrights.ca.gov/posters/employment